

威招审(sg202112057)号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

施工招标文件



招标代理：山东达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1. 总则 .....	12
1.1 项目概况 .....	12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	12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2
1.5 费用承担 .....	13
1.6 保密 .....	13
1.7 语言文字 .....	14
1.8 计量单位 .....	14
1.9 踏勘现场 .....	14
1.10 投标预备会 .....	14
1.11 分包 .....	14
1.12 偏离 .....	15
2. 招标文件 .....	15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5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15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16
3. 投标文件 .....	16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6
3.2 投标报价 .....	16
3.3 投标有效期 .....	17
3.4 投标保证金 .....	17
3.5 投标人相关资料 .....	17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8
4. 投标 .....	18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8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9
5. 开标 .....	19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19
5.2 开标程序 .....	19
5.3 开标异议 .....	20
6. 评标 .....	20
6.1 评标委员会 .....	20
6.2 评标原则 .....	21

6.3 评标 .....	21
7. 合同授予 .....	22
7.1 定标方式 .....	22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	22
7.3 中标通知 .....	22
7.4 履约担保 .....	22
7.5 签订合同 .....	22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23
8.1 重新招标 .....	23
8.2 不再招标 .....	23
9. 纪律和监督 .....	23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	23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23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23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24
9.5 投诉 .....	24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4
11. 电子招投标 .....	24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	25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	25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	26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	27
附表五：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	28
<b>附件六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b>	<b>34</b>
<b>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b>	<b>36</b>
评标办法前附表 .....	36
<b>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b>	<b>43</b>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	44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	47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47
<b>五、保修费用 .....</b>	<b>71</b>
<b>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b>	<b>72</b>
<b>第六章 图 纸 .....</b>	<b>91</b>
<b>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b>	<b>92</b>
<b>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b>	<b>93</b>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_\_\_\_\_：(被邀请单位)

你单位已通过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资格预审，现邀请你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参与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投标。

## 一、招标文件的获取

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潜在投标人按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第五开标厅】**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 年 9 月 24 日 14:00

##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发布。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文化西路 288 号高新大厦  
邮 编：  
联 系 人：卞海波  
电 话：0631-5620370  
传 真：  
电子邮件：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招 标 代理机构： 山东达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威海高区科技路昌鸿集团办公楼西区  
四楼  
邮 编： 264200  
联 系 人： 丁岩庆 林婉蓉  
电 话： 0631-5234516 5234506  
传 真：  
电子邮件： whzbgs5234516@163. com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高区文化西路 288 号高新大厦 联系人：卞海波 联系电话：0631-562037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山东达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威海高区科技路昌鸿集团办公楼西区四楼 联系人：丁岩庆 林婉蓉 联系电话：0631-5234506 5234516
1.1.4	项目名称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
1.1.5	建设地点	位于文化路(吉林路-古寨东路)。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全过程。
1.3.2	计划工期	一标段工期 60 日历天，二标段工期 80 日历天（开工时间具体见开工令）
1.3.3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p><b>投标人资格条件：</b></p> <p><b>一、资质条件：</b></p> <p>1、持有合法独立法人营业执照的企业 2、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b>二、信誉要求：</b></p> <p>1、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2、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p>

		<p>(不存在《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的情形，《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见后附)，招标公司开标现场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进行查询，申请人无需附证明材料。</p> <p>5、申请人不存在被其他行政法规、规章限制投标的情形。</p> <p>三、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p> <p>1、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p> <p>2、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p> <p>3、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之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方式：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u>2021年 9 月 24 日 14时 00 分</u>
2. 2. 3	招标文件的澄清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2. 2. 4	投标人接收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 3. 1	招标人修改的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2.3.3	投标人接收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及方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2.3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一标段招标控制价：3589570.39 元；二标段招标控制价 6139889.59 元。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均不能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一标段人民币伍万元整； 二标段人民币捌万元整。</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银行、电汇、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帐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p> <p>递交方式及要求：</p> <p>(1) 如选择银行转账方式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下列指定账户。</p> <p>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p> <p>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CA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p> <p>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p>

	<p>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银行保函要求：</p> <p>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投标文件需提供其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保函受益人为招标人，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银行保函原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单独提交招标代理机构。</p> <p>（3）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如选用保险保函的，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a href="http://221.214.94.41:81/xyzj/">http://221.214.94.41:81/xyzj/</a>）“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a href="http://www.sdggyy.gov.cn">http://www.sdggyy.gov.cn</a>），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p> <p>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p> <p>投标文件中需附：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3) 有效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p>
--	---

		<p>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p> <p>(4) 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p> <p>(5)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否决其投标。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要求，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可免予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缴纳投标保证金最高可不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p>
3.6.3	签字和盖章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上签电子单位公章或电子个人印章。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 <u>威海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u> 招标人地址： <u>威海高区文化西路288号高新大厦</u> 招标编号： <u>威招审(sg202112057)</u> 号 <u>                  </u>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在 <u>2021年9月24日14时00分</u> 前不得开启 包封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不得手写、涂改、增删。 除此之外不得有任何投标人的识别标记。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厅 (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u>2021年9月24日14时00分</u>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厅 (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7</u> 人, 包括经济标评委 <u>3</u> 人, 技术标评委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通过《山东省建设工程评标专家管理软件》从山东省建设工程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开标现场查询评标专家有关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和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进行查询, 对评标专家在聘用期间成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及时清退。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分两个标段, 投标人可投一个或多个标段, 但最多只能中其中一个标段。 否, 每个标段推荐二名中标候选人。 中标公示截止, 无异议后, 选取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7.5	履约担保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 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 按无效标处理; 中标后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 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 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的不良行为, 应否决其投标, 若为中标企业, 应取消其中标资格。</p> <p>2、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 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p>3、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保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 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 也可以暂停开标工作, 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p> <p>4、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p> <p>5、为实行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登记制度, 凡是中标单位均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完成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 并通过审核。</p> <p>6、投标单位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两份)、普通电子光盘或U盘投标件文件: 1(份)(含PDF格式的最终版投标文件、EXCEL格式最终报价版清单, 计价软件格式的报价文件)需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进行递交(联系人: 丁岩庆, 联系方式: 0631-5234516, 地址: 威海高区科技路昌鸿集团办公楼西区四楼), 基于工程资料归档的要求, 最迟到达时间为开标后三个工作日。</p>	
10	电子招投标	具体要求详见附件五

		“扫黑除恶”举报电话：0631-5625432。
--	--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14) 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查询网址：<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
- (15) 投标人近三年有行贿记录；
- (16) 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附件六）；
-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招标代理服务费：一标段人民币 22500.00 元，二标段人民币 26560 元，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 1.6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

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出问题。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投标人所提问题进行澄清。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工程分包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1.12 偏离

偏离范围和幅度应当符合招标文件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4 投标人接收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招标人可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 2.3.2 招标文件的修改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的制作，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3 投标人接收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技术标即施工组织设计，按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格式填写。投标人制作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后，通过系统选择需要打印的内容时勾选“技术标文件”，单独打印技术标。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

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要求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后附工程量清单中的总说明。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业绩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 3.5 投标人相关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复印件。

3.5.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失信被执行人的查询结果截图。

- 3.5.3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结果截图。
- 3.5.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
- 3.5.5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 3.5.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5.7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签字及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具体详见附件五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3.6.5 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标）中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否则否决其投标，制作时投标企业按照所包标段制作技术标。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否则招标人不予接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6.3项的要求签字和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开标前准备：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开标现场：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4. 代理机构随机分配一名投标人抽取系数；
5.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6.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7.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9.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10.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11.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相关部门的监督下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人员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构成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8) 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 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与评标。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4 履约担保

本工程不提供履约担保。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数量少于 3 个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详见附件五。

##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威招审 SG\_\_\_\_\_

###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名称)：

(工程名称)，位于(详细地址)\_\_\_\_\_，本工程\_\_\_\_等。  
年\_\_月\_\_日在\_\_\_\_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_\_\_\_招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招投标管理机构核准，确定贵单位中标，中标价为\_\_\_\_\_，工期为\_天  
(日历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项目经理为\_\_\_\_\_，项目管理机构关键岗位人员分别为\_\_\_\_\_。希望贵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与建设单位积极配合，圆满完成此项工程任务。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30 日内，与\_\_\_\_\_签订施工合同，并报\_\_\_\_建设  
工程招投标管理机构审查备案。

建设单位（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交易中心（盖章）

招投标管理机构（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表五：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计价软件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计价软件格式文件形式导入，其中计价软件格式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

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计价软件格式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

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要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 二、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 三、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评标时，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

## 四、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 (1)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 (2) 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 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 **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 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 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 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 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 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 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 联系电话:  
0631-5819292。

## 附件六《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 1、失信被执行人
- 2、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3、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4、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5、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6、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 7、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8、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 9、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10、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11、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12、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13、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14、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15、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16、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17、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18、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19、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20、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21、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22、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3、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4、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5、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6、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7、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28、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29、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30、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31、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32、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33、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34、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35、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 36、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37、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38、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39、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 40、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 41、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2、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3、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4、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5、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6、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 47、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48、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p>资信标: <u>5</u> 分</p> <p>技术标: <u>20</u> 分</p> <p>商务标: <u>75</u> 分</p>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1、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p> <p>综合平均法</p> <p>评标基准价 <math>C=A \times K_1 \times Q_1 + B \times K_2 \times Q_2</math></p> <p>A：投标价算术平均值。</p> <p>当 <math>n</math>（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math>&lt;7</math> 时，<math>A=</math>所有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p> <p>当 <math>7 \leq n &lt; 10</math> 时，<math>A=</math>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1 个最高价、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当 <math>n \geq 10</math> 时，<math>A=</math>所有投标报价中去掉 2 个最高价、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B：招标控制价。</p> <p>K：下浮系数；</p> <p>K1 的取值范围为 95%、96%、96.5%、97%、98%（现场随机抽取）；</p> <p>K2 的取值范围为 90%；</p> <p>Q：权重比例 <math>Q_1+Q_2=100\%</math>；</p> <p>Q1 的取值范围为 65%、66%、67%、68%、69%、70%</p>

		<p>2、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单价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p> <p>平均法：当 <math>n</math>（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math>&lt;5</math> 时，评标基准价=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p> <p>当 <math>n \geq 5</math> 时，评标基准价=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去掉其中最高价和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3、措施项目评标基准价确定方法：</p> <p>平均法：当 <math>n</math>（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math>&lt;5</math> 时，评标基准价=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p> <p>当 <math>n \geq 5</math> 时，评标基准价=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项目报价去掉其中最高价和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2.2.4	评标办法	详见附录

##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评标办法附录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积分高低排定名次，择优确定两名中标候选单位，若多家投标单位得分一致，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1.2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标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3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否决其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投标人少于三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4 近一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 2. 评审标准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详见评分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详见评分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详见评分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办法附录。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经济标评委对投标单位编制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主要材料价格及措施项目等进行全面详细评审。

(2) 技术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所有技术标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3.4 错误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当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通常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评标机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4)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经投标单位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单位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决其投标。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其他否决投标

1、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投标：

- 1.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3.6.3项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1.2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1.3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 1.4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 1.5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增减或修改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
- 1.6 列入投标价格中的暂列金额、以项为单位设立的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金额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不一致的；
- 1.7 规费、税金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未按国家和山东省有关规定计取的；
- 1.8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 1.9 施工方案与报价不一致，投标人不能做出合理说明的。
- 1.10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 1.11 投标人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 1.1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
- 1.13 投标人未按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 1.14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

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1.15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投标：

2.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2.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2.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2.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2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13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2.14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2.15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2.16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2.17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 2.18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 2.19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 2.20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应作否决其投标处理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 3.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3.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3 提供虚假的项目经理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3.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 3.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 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 标段
2. 工程地点：\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概况：\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及保修全过程。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见开工令）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9）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经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的补充协议、设计变更及经济签证等资料。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工程款分账管理、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按照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加强施工扬尘防治及非

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管控工作。

5.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威海市高区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招标代理壹份

发包人：威海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电话：0631-5626560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招标代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执行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了《山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SDF-2019-0002）通用条款。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且由合同当事人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且已经过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山东省、威海市等有关规定。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符合本工程要求国家现行工程强制标准及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包括收费标准)等, 施工过程中, 国家、地方出台新的工程标准规范的, 各方应执行新的工程标准规范。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不负责向承包人提供各类标准、规范, 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时间: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由发包人委托设计单位提出标准及规范, 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经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的补充协议、设计变更及经济签证等资料。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发包人于合同签订之日起向承包人提供工程施工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4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及相关文件，相关部门要求提供的文件；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按发包人要求的合理期限；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按发包人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文件加电子文档；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7日内审批，如有特殊情况顺延。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开工前15天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完整的施工图纸4套。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承包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监理总监。

#### 1.10 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和建设费用。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现场出入口和围挡围护为边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双方另行确定。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承包人提供的工程所需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损坏的，承包人负责修复，并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

#### 1. 10. 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 11 知识产权

1. 11. 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仅限本工程使用。

1. 11. 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仅限本工程使用。

1. 11.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 1. 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按结算条款约定计算规则调整。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 2. 发包人

#### 2. 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在施工现场行使发包人的一切权利和履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制订现场的管理制度、按合同约定制订承包人违约的违约金扣除单证、对承包人、监理人、设计单位等的管理等，协调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及扣除等。

#### 2. 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 4. 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七日。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发包人负责协调水、电、电讯线路的接入，由承包人按开工需要接至施工场地，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发包人应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竣工图及完整的档案资料；满足城建档案部门对竣工资料的要求，承包人负责工程竣工资料归档。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图及竣工资料两套，且该资料必须符合城建档案馆的验收标准。注：工程档案（含分包工程资料）递交并经城建档案馆审核、验收合格后移交发包人。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之日起 30 日内将完整的档案资料移交城建档案馆及发包人。因承包人拖延提供工程招标范围内的竣工验收资料导致延误综合验收的，每拖延一天，按工程总造价的 0.2‰承担违约责任（上限为工程总造价的 2‰）。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和电子文档。

(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包括项目负责人要求提供的一切与工程有关的技术资料及其他资料。

①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和监理人，及时采取合理的探查、拆改或防护等措施，确保施工场地及周围原有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管线设施、水利设施、交通设施、公路设施等公共设施，农、林、牧、渔等民用设施，以及文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设施不受损害，确保生态环境不受破坏，避免施工对他人利益造成损害，并为发包人与第三人提供合理的方便条件，发包人承担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外合理增加的费用。

因承包人没有采取防护措施或防护措施不合理，造成以上财产设施、生态环境、他人利益等损害的，由承包人承担损失和法律责任。

②承包人应对现场作业规程、自备材料和设备、全部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责任，对设计文件的缺陷或错误提出补充或修改意见并承担责任，

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等所有承包人文件的科学性、合理性、安全性承担责任，对临时设施等自备项目的设计、施工和使用承担责任。

③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

④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⑤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标志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⑥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对进场施工人员按国家、山东省、威海市的相关规定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演习及培训，注意安全防范，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⑦接受发包人的现场管理，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包人可以根据现场管理要求及国家、地方、出资人或其他有权部门的相关规定，制订现场管理的具体制度、规范及管理规定，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管理，并对现场施工从业人员进行管理和培训。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代表，代表承包人行使一切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权利和履行义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少于 20 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每次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每次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并于 10 日内纠正；逾期纠正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每次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并于 10 日内纠正；逾期纠正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合同签定 7 日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每次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并于 10 日内纠正；逾期纠正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由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批准。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每次支付违约金 2000 元并于 10 日内纠正；逾期纠正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每次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设备、人员进场至验收交付使用前由承包人负责保修，无其它特殊要求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担保由承包人自愿选择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或履约保证金等任一形式，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金额及期限: /。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监理，监理工作内容执行建设工程监理现行规范中关于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方面的内容。包含现场所有签证、进度款支付前形象进度的确认。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执行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号：\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印章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_\_\_\_。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_\_\_；

(2) \_\_\_\_/\_\_\_\_；

(3) \_\_\_\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构成合同的任何合同文件中的相关约定或描述，均应理解为是对工程质量标准的定义，承包人应按照合同中约定的标准和方法组织施工或修补缺陷。

5.1.4 工程质量创建目标约定：\_\_\_\_/\_\_\_\_。

超出质量创建目标的奖励：\_\_\_\_/\_\_\_\_。

其他奖惩约定：\_\_\_\_/\_\_\_\_。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12 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承包人应对施工现场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2) 承包人负责在工程施工、竣工及保修的整个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的安全。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单位人员或其他人员的伤亡赔偿或补偿责任。

(3) 工程施工中，承包方必须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杜绝安全质量事故的发生，如施工过程中确实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应及时书面报告发包方，在排除后方可施工。

(4) 在施工现场设置施工大门、围挡和警示标志，做好安全施工工作。按标准设置大门、围挡，要整齐牢固、美观整洁，宣传内容齐全；标志标牌符合要求，指定安全责任人，确保安全生产；施工人员要按要求挂牌上岗，安全帽要设置统一标识。如达不到规定要求的，除按发包人的要求整改达标外，发包人有权进行不超过 2000 元/次的罚款。

(5) 承包人应从施工现场清除并运出承包装备、剩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并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达到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认为合格的使用状态。由于承包人未及时清理而发生的罚款、赔偿、纠纷等责任和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可从承包人的任何款项中扣除。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按照工程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按照工程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承包人严格遵守《建筑法》、《环境保护法》、

市政府《关于加强市区建筑垃圾渣土管理的通知》(威政发〔2009〕122号)、《山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控制要点(试行)》(鲁建城字〔2013〕70号)等有关规定，成立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专项整治小组，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直接负责，保持场容场貌整洁，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振动和照明产生的污染和危害。承包人承诺达到以下要求：

- (1) 制定切实可行的扬尘控制专项方案，在至少开工前2天报监理人审批。
- (2) 落实各项具体控尘措施，加大治理扬尘投入，落实项目部和项目经理扬尘控制责任，将扬尘治理纳入对项目部和项目经理的考核，加强企业员工（含农民工）上岗前培训，建立并施行扬尘控制工作奖惩制度，明确专人负责扬尘治理工作，设置专职保洁员负责现场清扫和保洁，与作业班组签订扬尘治理目标责任书，在工程现场公布扬尘投诉举报电话，将各项抑尘、降尘措施落实到操作层，使每个工程参建人员都能掌握扬尘控制知识和技能。
- (3) 施工现场毗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深基坑、爆破施工等特殊作业可能造成环境损害的，承包人应当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通行危险的地段应当悬挂警戒标志，夜间设置警示灯。在车辆、行人通过的地方施工，应当对沟、坑、井等进行覆盖，并设置施工标志和防护设施。
- (4) 开挖前探清各种管线的分布情况，做好标识，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 (5) 施工产生的渣土等废弃物日产日清。
- (6) 在闹市区施工使用低噪音机械设备，确需夜间施工的，安排低噪音工序。
- (7) 承包人违反以上要求，应自觉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下达的责令停止施工和限期改正的行政处罚，接受停工整改期间由主管部门安排的专项整治管理教育，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罚款、记不良行为记录、资质降级、资质吊扣及清出建设市场等行政处罚，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应通过新闻媒体向全体市民公开致歉。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按工程进度款支付比例支付。

安全文明施工费要求专款专用，应在财务账目中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工程现场因观摩、考察、学习等产生的文明措施费由承包方承担。

6.1.7 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约定：\_\_\_\_\_/\_\_\_\_\_。

超出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的奖励：\_\_\_\_\_/\_\_\_\_\_。

其他奖惩约定：\_\_\_\_\_/\_\_\_\_\_。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 7 日内。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 7 日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 7 日内。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9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如承包人在 7.5 款情况发生后 14 天内，就延误的工期没有向工程师提出报告，则视为所发生的情况不影响工期。考虑本工程的特殊性，除发包人确定的原因外，施工中不论出现何种原因，总工期不顺延（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发包人或发包人授权的机构认为本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的进度过慢，不

符合总进度计划的要求，或者工程质量无任何保证，因而不能按预定的工期竣工并达到预定的质量标准，则发包人可将此情况通知承包人并提出警告；承包人应一个工作日内制定发包人同意的措施，以便加快工程进度和保证工程质量，承包人无权要求为了采取这些措施而相应支付任何附加费用；如承包人对发包人的上述警告无积极改正，则发包人将视情节轻重对其进行处罚，每发现一次处罚1~5万元，处罚款可在应付承包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非经发包人认可，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0.5%的违约金，违约金上限为合同总价款5%；但并不解除合同规定的承包人对完成本工程的义务和责任。当按进度计划延误工期超过10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在合同总工期未变的前提下，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或认为有必要的任何其它理由而对工程分阶段工期所进行的调整，承包人应无条件地服从。由此而可能引起工程费用投入的变化将不另考虑。

如达不到约定质量标准，承包人应采取返工、修理等补救措施使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承担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相应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返工期间工期不予顺延。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款的3%。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8.材料与设备

为严把施工现场建筑材料进场的质量关，承包人采购建设工程材料前，应将材料的生产厂家或品牌告知发包人，材料供应商应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必要的资质条件，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方可进场使用，必要时应将材料的质量证明文件报发包人存档。涉及的材料应包括水泥、钢材、混凝土、砂浆、沥青及沥青混合料、砌体材料、防水材料、管材管件、电气材料及电线电缆、外墙外保温系统材料、建筑腻子和涂料、装饰装修材料、建筑门窗及其型材配件、建筑幕墙及其型材配件和龙骨、预制构件等。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

求：根据实际情况约定，包括但不限于在合同中列明的以及虽然合同中没有列明，但合同中对其质量标准、性能、规格、档次、厂家或品牌有要求或约定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应加工定货时至少提前56天，向发包人提交样品并附上任何必要的说明书、证书、出厂报告、性能介绍、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以供检验和审批。样品送达的地点和样品的数量或尺寸应符合发包人的要求。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承包人在报送任何样品时应按发包人同意的格式填写并递交样品报送单。

发包人在收到样品后7天内就此样品给出书面批复，通知承包人对此样品所做出的决定或指示。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的书面批复和指示相应地进行下一步工作。如果发包人未能在承包人报送样品后14天内给出书面批复，承包人应就此通知发包人尽快批复。如果发包人在收到此类通知后7天内仍未对样品进行批复，则视为发包人已经批准。

得到批准后的样品按发包人要求的数量进行封样后由各方负责存放。但承包人应为保存样品提供适当和固定的场所并保持适当和良好的环境条件。提供样品和提供存放样品场所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补充：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监理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禁止在工程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自行办理临时占地的手续及相应费用。

## 9.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 。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 。

## 10.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缺项、漏项、设计变更等。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调整。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和该工程量清单中承包人所填写的固定单价进行结算和支付。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因工程变更造成的工程量增减，其项目单价执行投标文件中原有清单子目综合单价，若该工程项目为清单不含项目，结算方式为：

#### 1、变更价款确定的原则：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相同清单项报价不一致时，结算时按照其中最低综合单价执行。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单价的，综合单价的计取依据为：2003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3 版《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02 版《山东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 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人材机价格及费率执行确定的报价人最终报价的人材机和费率，重新组价。如原清单中人工费报价不同，采用最低的价格，且人工综合工日不高于 74 元/工日。

(4) 原清单中没有清单子目，套用定额后，材料价格取用中标人投标时的材料价格，如原清单中不同项的材料相同但单价不同时，采用最低的价格；如增加子目中出现原清单中没有的材料，此材料价格由建设单位、财政部门共同确认。

(5) 规费税金按规定计取。

(6) 下调系数：原清单中没有的清单子目，执行相关定额后的综合单价，均按照  $(1 - \text{中标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times 100\%$ ，且不低于 5% 税后下浮。

(7) 措施费包干计取使用。

(8) 水电费由承包人按实承担。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建议 7 日内。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建议 7 日内。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

的方法和金额为: \_\_\_\_/\_\_\_\_。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 \_\_\_\_/\_\_\_\_。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_\_\_\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不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 采用以下第 \_\_\_\_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 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 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

第 2 种方式: 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_\_\_\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_\_\_\_% 时, 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_\_\_\_% 时,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_\_\_\_% 时, 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_\_\_\_% 时,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 \_\_\_\_% 时, 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 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_\_\_\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 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材料价格波动, 不可抗力以外的自然天气灾害等不可预见因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_\_\_。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 / \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 / \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 / \_\_\_\_。

3、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设计变更、经济技术签证；措施费包干计取使用，结算时不调整；水电费由承包人按实承担。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 \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_\_\_\_ / \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_\_\_\_ / \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_\_\_\_ / \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根据现场实际发生的情况，按照清单编制说明规定的计算规则计算。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_\_\_\_ / \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本工程按照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进行前期招投标及后期结算工作。同一单位工程相同清单项报价不一致时，结算时按其中最低综合单价执行。

### 2、工程计量

(1) 施工图纸及设计说明、相关图集、设计变更、图纸答疑、会审记录等。

(2) 工程施工合同、报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3) 工程量计算规则依据《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11)

规定执行，并应符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和报价文件中相关报价条款的要求。

### 3、措施费包干计取使用。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 / \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_\_\_\_ / \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_\_\_\_\_ / \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签订合同后, 无预付款。工程开工后, 随工程进度拨付工程款(扣除甲供材, 下同),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拨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60% (付款前, 承包人提供工程进度款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工程结算定案后付至定案值的 97%, 余款 3% 留作质保金, 工程缺陷期满后无息付清。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由承包人按已经完成的工程量, 套用中标综合单价计算。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拨付工程款时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两份。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 /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_\_\_\_\_ / \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承包人必须在规定时限内将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报告按工程师的要求送交监理工程师审核, 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后 48 小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未签字确认的工程量报告不能作为付款依据。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收到监理人提报 7 日内。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 7 天内, 发包人可选择以人民币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 支付时, 发包人有权按现场管理人员提交的相关单证扣除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或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_\_\_\_\_ / \_\_\_\_\_。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 \_\_\_\_\_。

3.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 \_\_\_\_\_。

### 12.5 农民工工资

#### 12.5.2 人工费支付方式

人工费支付采用以下第 (4) 种方式:

(1) 一次性预付。在工程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一次性将人工费（签约合同价的\_\_\_\_%）全部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2) 按月预付。在合同工期内，每月 5 日前将本月施工所需人工费（不低于该工程全部人工费按合同工期的月平均额）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按节点预付。在分部分项工程开始施工前，将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所需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4) 按月支付。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每月提报的已完成施工产值中的人工费清单，按月将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按通用条款执行。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3 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竣工结算在竣工后 90 天内审核完毕。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签发竣工付款申请单 28 天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3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缺陷责任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 个月。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应付工程款的 3% 留作质量保证金。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  
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1) 或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含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等任  
一形式），保证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3%；

(2) 3 %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承包人选择以质量保证金保函（含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  
保等任一形式）代替质量保证金的，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  
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_\_\_\_\_。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小时。

#### 16. 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

###### 16.1.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 16.1.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双方另行确定。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双方另行确定。

(7) 发包人未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或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人工费的违约责任：/。

(8) 其他：/。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违反安全文明施工、扬尘治理、环境保护、农民工工资支付等有关规定。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发包人认为本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的进度过慢，或者工程质量无任何保证，因而不能按预定的工期竣工并达到

预定的质量标准，则发包人可将此情况通知承包人并提出警告，承包人应据此采取总监同意的措施，以便加快工程进度和保证工程质量，承包人无权要求为了采取这些措施而相应支付任何附加费用，如承包人对发包人的上述警告无积极改正，则发包人将视情节轻重对其进行处罚。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1) 工期方面：非经发包人认可，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0.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上限为合同总价款的 5%。延误工期致使工程不能正常投入使用的，发包人可增加违约金、停止付款及终止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2) 质量方面：承包人须按要求使用材料，若发现所使用的材料不符合要求，承包人除须对材料进行更换外，还须向发包人支付材料价款 2 倍的违约金。

(3) 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工作以及相应的方案调整、设计变更等工作，如承包人未按要求完成，发包人有权另行安排施工方，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八级以上连续 4 小时的大风，200 毫米以上的暴雨，百年一遇的山洪，五级以上的地震，国家法定的传染病疫情及其他不可抗力范围内的条件。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施工过程中的一切保险均由承包人自行投保并承担费用。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_/\_\_\_\_\_。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_\_\_。

## 20.争议解决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 \_\_\_\_\_。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 \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 \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 \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

## 21.补充条款

(1) 承包人必须负责做好在施工中与其他相关施工单位协调工作，并无条件服从发包人统一协调。做好与其他相关工程的协调施工及成品保护，不能影响总工期，否则将追究责任方的责任，并要承担由此引起的返工怠工损失。

(2) 施工资料要随施工进度同步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前必须完成上一道工序技术资料的交验签证。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要对施工资料整理归档，并通过监理工程师审核；工程档案资料在工程验收后一个月内报送工程师。

(3) 投标单位应认真自行踏勘工程现场。中标后，投标单位无权因现场调查不详而修改有关文件或要求予以补偿。

(4) 因承包人原因，施工过程中未按进度计划施工，未达到进度控制点，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作出相应的处罚，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5) 发包人鼓励承包人使用新材料新工艺，但须经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确认后实施。

(6) 本工程所有材料检测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7)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对公用道路、公共公用设施、公用便道、公众便利及他人财产的占用造成干扰和破坏，同时应保证发包人免于受到与之相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等。若施工过程中造成公用道路、地下管线等公用设施破坏，施工企业应自行负责修复。

(8) 承包人必须与农民工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开工前进行农民工工资支付

担保，必须按月发放一次农民工工资，且发放金额不得低于工程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每一季度末结清劳动者剩余应得的工资。企业要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劳动者本人，不得发放给“包工头”或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其他组织和个人。

(9) 承包人有责任在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档案验收过程中为发包人提供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服务，并协助发包人办理相应手续，并负责对分包单位施工现场质量、安全、进度等有关方面的管理以及竣工资料汇总确认。

(10) 工程现场因观摩、考察、学习等产生的文明措施费由承包方承担。

(1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国家、山东省、威海市及甲方出资人出台新的法律法规、政策或要求的，相关方均应无条件执行新的规定或要求。

## 附件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承包人施工完成的所有施工项目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二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需要维修的，维修完成后，工程的质量保修期自维修完成之日起重新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维修费用、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发包人无息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

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5. 工程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或承包人未按约定承担保修责任，应按合同价款10%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的经济损失、违约金、对第三方的赔付及甲方因此而支付的审计费、评估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威海高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公章)

地址：

地址：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一标段

####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一、报价人须知：

- 1.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制、填写、签字、盖章。
- 2.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 3.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内。
- 4.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 二、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一标段。

三、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威海市高区，K0+000-K0+760，起点吉林路，终点德州中街，全长760m。主要包括原有路面及路面上标志牌、垃圾桶等障碍物拆除，土石方工程，新建人行道、车行道、停车位，检查井维修、井盖更换等。

##### 四、工程招标范围：

现状路面拆除，现状标志牌、垃圾桶等障碍物拆除，新建人行道、车行道、停车位，检查井维修、井盖更换等；绿化移栽、路灯工程、污水工程及其他附属设施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五、工程质量：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六、编制依据：

- 1.建设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
- 2.《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11)、《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11)；
- 3.省和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管理办法及有关计价要求；
- 4.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建筑做法等；
- 5.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设计图集、规范、技术资料等。

七、清单项目中凡注明“以下、以内、小于”字样者，均包括本身；注明“以上、以外、大于”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八、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现场情况（包括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存贮空间、装运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已较为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现场原有工程的实际情况（包括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交接过程中的各种因素）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将不被批准。

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现场条件、招标文件要求，

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本清单说明及子目规定的计算规则，结合施工方案、技术规范、技术装备、技术能力、施工管理经验及市场行情等规定综合分析及测算，在保证成本且有适当利润的前提下填报。

十、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工期要求与承包方式、以及不同专业交叉作业影响，并将与此有关的可能产生的费用考虑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

十一、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信息，充分考虑市场竞争因素和市场风险进行自主报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超高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采保费、损耗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十二、综合单价所含工作内容应细化到清单所含子项要求，投标单位在投标时应按清单给定的统一格式，提供“单位工程费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工程议价材料表”等，投标单位应按其规定内容填写。

十三、投标单位应详细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综合单价及合价，如某一项没有填写视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清单的综合单价

及总价内。

十四、投标单位按照本清单填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严禁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否决投标。如中标人编制的部分工程量清单单价畸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或者工程结算时调整至合理价格，但投标报价中低价不调整。

十五、投标单位必须完成所有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文件要求完成的检测和验收(包括自购、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费)，由此产生的费用投标单位在报价时须予以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六、工程施工中，为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单位自行采取的施工工艺、施工措施项目，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七、所有由投标单位自主报价的材料，采购前中标单位均须提供样品，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若中标单位提供的样品或因其它的原因达不到招标人的要求，招标人有权指定供应商，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八、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应计入社会保障费和环境保护税，该两项费用结算时应按照实际缴费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对上述费用进行让利或者优惠的，将否决其投标。

十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须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规

费执行鲁建办字〔2016〕20号文,税金执行鲁建标字〔2019〕10号文规定不含税造价的9%计取，中标后需按此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出现因中标单位纳税资格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与投标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最终结算时税率按照中标单位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取。

二十、本次报价应综合考虑在建设过程中发生诸如市场物价波动而可能产生的风险因素及疫情防控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等，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再调整。（清单或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十一、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以下费用：

1.图纸与清单不符的以清单为准，清单未注明的以图纸为准。  
2.工程量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和项目特征描述，均为分部分项清单项目的主要内容。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由投标单位根据现场考察、施工经验和相关资料综合考虑；或于答疑前书面提出，在答疑时统一解决。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结算时对清单特征描述中未施工的部分予以相应的扣除。

3.本工程的主要材料，建设单位都有提出更换的权力，因建设单位提出材料变更导致材料产生差价，建设单位给予找补差价，但差价不再参与取费，只计取税金。

4.无论招标人是否给出暂估价格，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招标人保留自行采购的权利。

5.所有投标报价材料均应包括其采购保管费用，运输费、施工现场内外搬运费、二次倒运费、检验试验费等所有费用，并根据实际情况考虑材料的损耗率，在结算中，不再考虑损耗及运距等因素而调整综合单价。

6.施工现场临时场地、临时水、电已开通至施工现场，现场内的所有用水费用(包括施工单位利用地下水的费用)、用电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水源电源接入点至施工场地内由中标单位实施，管线的规格、数量、平面走向等投标单位自行确定，所需费用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7.在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扬尘、噪音、车辆进出等因素，不得对周围居民的安全、财产及正常生活等造成影响，需采取的措施、监测设备(如扬尘噪音检测仪等)及相关费用均需考虑在投标报价当中；若因此引起纠纷及损失，均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

8.中标单位为本工程提供的各类车辆及机械设备费用，包括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装卸、拼装、交通标示牌、警示牌等所有费用，应包括在清单报价中，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机械的多次进出场和机械停滞的费用及风险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9.投标报价要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的赶工期增加费，结算不予调整。

10.报价单位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己考虑临时设施的搭设位置，但必须符合规定。无论场内场外，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11. 报价单位依据项目的工程特点、现场实际情况、主管部门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等综合考虑现场道路硬化（含砼、石子道路）、场地绿化、覆盖、围挡外侧绿化或盆栽等所有安全文明施工费和临时设施费用，结算不予另计。

12. 与工程验收相关的所有检验检测（如地基土层压实度检测、CBR 值检测等）费用，自行考虑，结算不予另计。

13. 措施费均包干计取使用，按给定的清单格式及工程量进行自主报价，如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图纸工程量有差异，请投标单位根据施工图纸在清单报价中综合考虑。填报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与此项目有关的风险因素等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

14. 投标方必须负责整理项目所有施工资料并归档，相应发生的费用也应充分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15. 雨季发生的抽水费用请在冬雨季施工增加费中考虑，结算时不调整。

16. 因变更等其他因素增加的清单外项目，其综合单价无相同及相近项可借用的，且不能核定市场综合单价的项目，执行 2002 版《山东省市政消耗量定额》、2003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此部分结算价下浮率=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且不低于 5%。

17. 招标图纸设计不完善或节点遗漏等情况，各投标方应结合施工经验及规范二次深化设计并充分考虑该部分设计费用，结算不再增加。

18.该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达到省级安全文明要求，报价中须充分考虑此部分费用，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19.暂列金额150000元列入人行道工程其他项目清单内，投标人应按规定计取规费、税金后计入到投标总价中，不得任意删除，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 二十二、清单报价时，投标单位应注意：

1.挖、运土方均按实际开挖、回填的体积进行计算，但超过允许超挖量的部分不允许计算。回填子目报价应包含土源、场内堆放等费用，根据施工组织设计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运输距离、运输方式及回填方式等相关因素。投标人应认真勘察现场的实际情况，把各种可能影响单价的因素考虑到报价中。

2.工程现场至弃土点沿途产生的费用、弃土点的场地费用及土方整理、归集、倒运费等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单位挖土、填土的最终标高必须符合招标人的要求。

3.工程施工中砼的报价应包含混凝土材料费、运输费、各种方式的泵送费、泵送剂费用。商品砼的泵送时产生的组管、洗管、配合泵送的所有材料及人工机械费，各种泵的电费燃料费等，投标报价中应综合考虑，结算时与此有关的费用不另外调整。结算时混凝土标号与清单不一致，可找补不同标号的差价，差价只计取税金。

4.所有涉及砂浆项目的报价应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和政府的相关规定考虑砂浆的施工方式，实际施工中无论是否采用预拌或采用现场搅拌，结算中均不调整报价中的单价。砂浆价格应综合考虑砂浆

罐的租赁费，结算时不再另计取。结算时砂浆的品种及标号与清单不一致，可找补不同标号的差价，差价只计取税金。

5.用于该工程项目的所有砌筑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砌块、小砖、砌筑砂浆等）必须符合现行相关规范标准要求，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因图纸设计或清单描述缺陷而调整该费用。

6.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材料、半成品构件和成品构件运至工地现场堆放点的场外运输费用及从堆放点至施工点的场内运输费用；吊装点不能堆放构件时，构件的场内运输费用；构件运输过程中，如遇路桥限载（限高）而发生的加固、拓宽等有关费用；均应包括在工程清单报价中，结算时无论何种情况均不再做调整。

7.块料面层下结合层应包括基层清理、素水泥浆等工序。块料的材料消耗量，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因规格、排砖等原因产生的损耗，结算时不再调整。

8.块料的拼接、对缝、套割等费用综合考虑到相应的报价中，结算时不另计算。

9.室外石材铺装，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石材间缝的处理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10.块料面层的规格、品种有变化时，只调整清单子目块料面层的材料差价，人工费、机械费、材料消耗量等其他费用不再调整。

11.各种规格石材报价时，综合考虑切割、磨边、加筋加固等相关费用，结算时不另计算。

12.检查井盖主材费不计，由热电、通讯等管线单位提供主材，

本次只考虑安装费用。

13.本次清单综合考虑道路施工时对原有地下管线可能造成的破损修复、避让、保护等措施所产生的费用，结算时不另计算。

##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一、报价人须知：

- 1.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制、填写、签字、盖章。
- 2.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 3.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内。
- 4.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 二、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三、工程概况：本工程位于威海市高区，K0+760-K3+355.5，起点德州中街，终点古寨东路，全长 2595.5m。主要包括原有路面及路面上标志牌、垃圾桶等障碍物拆除，土石方工程，新建人行道、车行道、停车位，检查井维修、井盖更换等。

#### 四、工程招标范围：

现状路面拆除，现状标志牌、垃圾桶等障碍物拆除，新建人行道、车行道、停车位，检查井维修、井盖更换等；绿化移栽、路灯工程、污水工程及其他附属设施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五、工程质量：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六、编制依据：

- 1.建设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
- 2.《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11)、《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11)；
- 3.省和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管理办法及有关计价要求；
- 4.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建筑做法等；
- 5.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设计图集、规范、技术资料等。

七、清单项目中凡注明“以下、以内、小于”字样者，均包括本身；注明“以上、以外、大于”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八、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现场情况（包括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存贮空间、装运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已较为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现场原有工程的实际情况（包括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交接过程中的各种因素）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将不被批准。

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现场条件、招标文件要求，

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本清单说明及子目规定的计算规则，结合施工方案、技术规范、技术装备、技术能力、施工管理经验及市场行情等规定综合分析及测算，在保证成本且有适当利润的前提下填报。

十、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工期要求与承包方式、以及不同专业交叉作业影响，并将与此有关的可能产生的费用考虑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

十一、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信息，充分考虑市场竞争因素和市场风险进行自主报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超高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采保费、损耗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十二、综合单价所含工作内容应细化到清单所含子项要求，投标单位在投标时应按清单给定的统一格式，提供“单位工程费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工程议价材料表”等，投标单位应按其规定内容填写。

十三、投标单位应详细填写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每一项综合单价及合价，如某一项没有填写视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清单的综合单价

及总价内。

十四、投标单位按照本清单填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严禁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否决投标。如中标人编制的部分工程量清单单价畸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或者工程结算时调整至合理价格，但投标报价中低价不调整。

十五、投标单位必须完成所有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文件要求完成的检测和验收(包括自购、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费)，由此产生的费用投标单位在报价时须予以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六、工程施工中，为保证工程质量，施工单位自行采取的施工工艺、施工措施项目，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十七、所有由投标单位自主报价的材料，采购前中标单位均须提供样品，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若中标单位提供的样品或因其它的原因达不到招标人的要求，招标人有权指定供应商，一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八、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应计入社会保障费和环境保护税，该两项费用结算时应按照实际缴费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对上述费用进行让利或者优惠的，将否决其投标。

十九、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须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规

费执行鲁建办字〔2016〕20号文,税金执行鲁建标字〔2019〕10号文规定不含税造价的9%计取，中标后需按此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出现因中标单位纳税资格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与投标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最终结算时税率按照中标单位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计取。

二十、本次报价应综合考虑在建设过程中发生诸如市场物价波动而可能产生的风险因素及疫情防控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等，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再调整。（清单或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十一、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以下费用：

1.图纸与清单不符的以清单为准，清单未注明的以图纸为准。  
2.工程量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和项目特征描述，均为分部分项清单项目的主要内容。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由投标单位根据现场考察、施工经验和相关资料综合考虑；或于答疑前书面提出，在答疑时统一解决。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结算时对清单特征描述中未施工的部分予以相应的扣除。

3.本工程的主要材料，建设单位都有提出更换的权力，因建设单位提出材料变更导致材料产生差价，建设单位给予找补差价，但差价不再参与取费，只计取税金。

4.无论招标人是否给出暂估价格，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招标人保留自行采购的权利。

5.所有投标报价材料均应包括其采购保管费用，运输费、施工现场内外搬运费、二次倒运费、检验试验费等所有费用，并根据实际情况考虑材料的损耗率，在结算中，不再考虑损耗及运距等因素而调整综合单价。

6.施工现场临时场地、临时水、电已开通至施工现场，现场内的所有用水费用(包括施工单位利用地下水的费用)、用电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水源电源接入点至施工场地内由中标单位实施，管线的规格、数量、平面走向等投标单位自行确定，所需费用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7.在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扬尘、噪音、车辆进出等因素，不得对周围居民的安全、财产及正常生活等造成影响，需采取的措施、监测设备(如扬尘噪音检测仪等)及相关费用均需考虑在投标报价当中；若因此引起纠纷及损失，均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

8.中标单位为本工程提供的各类车辆及机械设备费用，包括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装卸、拼装、交通标示牌、警示牌等所有费用，应包括在清单报价中，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机械的多次进出场和机械停滞的费用及风险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9.投标报价要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的赶工期增加费，结算不予调整。

10.报价单位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己考虑临时设施的搭设位置，但必须符合规定。无论场内场外，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11. 报价单位依据项目的工程特点、现场实际情况、主管部门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等综合考虑现场道路硬化（含砼、石子道路）、场地绿化、覆盖、围挡外侧绿化或盆栽等所有安全文明施工费和临时设施费用，结算不予另计。

12. 与工程验收相关的所有检验检测（如地基土层压实度检测、CBR 值检测等）费用，自行考虑，结算不予另计。

13. 措施费均包干计取使用，按给定的清单格式及工程量进行自主报价，如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图纸工程量有差异，请投标单位根据施工图纸在清单报价中综合考虑。填报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并考虑与此项目有关的风险因素等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再调整。

14. 投标方必须负责整理项目所有施工资料并归档，相应发生的费用也应充分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15. 雨季发生的抽水费用请在冬雨季施工增加费中考虑，结算时不调整。

16. 因变更等其他因素增加的清单外项目，其综合单价无相同及相近项可借用的，且不能核定市场综合单价的项目，执行 2002 版《山东省市政消耗量定额》、2003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此部分结算价下浮率=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且不低于 5%。

17. 招标图纸设计不完善或节点遗漏等情况，各投标方应结合施工经验及规范二次深化设计并充分考虑该部分设计费用，结算不再增加。

18.该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达到省级安全文明要求，报价中须充分考虑此部分费用，结算时不增加此部分费用。

19.暂列金额250000元列入人行道工程其他项目清单内。投标人应按规定计取规费、税金后计入到投标总价中，不得任意删除，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 二十二、清单报价时，投标单位应注意：

1.挖、运土方均按实际开挖、回填的体积进行计算，但超过允许超挖量的部分不允许计算。回填子目报价应包含土源、场内堆放等费用，根据施工组织设计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运输距离、运输方式及回填方式等相关因素。投标人应认真勘察现场的实际情况，把各种可能影响单价的因素考虑到报价中。

2.工程现场至弃土点沿途产生的费用、弃土点的场地费用及土方整理、归集、倒运费等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单位挖土、填土的最终标高必须符合招标人的要求。

3.工程施工中砼的报价应包含混凝土材料费、运输费、各种方式的泵送费、泵送剂费用。商品砼的泵送时产生的组管、洗管、配合泵送的所有材料及人工机械费，各种泵的电费燃料费等，投标报价中应综合考虑，结算时与此有关的费用不另外调整。结算时混凝土标号与清单不一致，可找补不同标号的差价，差价只计取税金。

4.所有涉及砂浆项目的报价应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和政府的相关规定考虑砂浆的施工方式，实际施工中无论是否采用预拌或采用现场搅拌，结算中均不调整报价中的单价。砂浆价格应综合考虑砂浆

罐的租赁费，结算时不再另计取。结算时砂浆的品种及标号与清单不一致，可找补不同标号的差价，差价只计取税金。

5.用于该工程项目的所有砌筑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砌块、小砖、砌筑砂浆等）必须符合现行相关规范标准要求，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因图纸设计或清单描述缺陷而调整该费用。

6.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材料、半成品构件和成品构件运至工地现场堆放点的场外运输费用及从堆放点至施工点的场内运输费用；吊装点不能堆放构件时，构件的场内运输费用；构件运输过程中，如遇路桥限载（限高）而发生的加固、拓宽等有关费用；均应包括在工程清单报价中，结算时无论何种情况均不再做调整。

7.块料面层下结合层应包括基层清理、素水泥浆等工序。块料的材料消耗量，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因规格、排砖等原因产生的损耗，结算时不再调整。

8.块料的拼接、对缝、套割等费用综合考虑到相应的报价中，结算时不另计算。

9.室外石材铺装，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石材间缝的处理费用，结算时不再增加此部分费用。

10.块料面层的规格、品种有变化时，只调整清单子目块料面层的材料差价，人工费、机械费、材料消耗量等其他费用不再调整。

11.各种规格石材报价时，综合考虑切割、磨边、加筋加固等相关费用，结算时不另计算。

12.检查井盖主材费不计，由热电、通讯等管线单位提供主材，

本次只考虑安装费用。

13.本次清单综合考虑道路施工时对原有地下管线可能造成的破  
损修复、避让、保护等措施所产生的费用，结算时不另计算。

## 第六章 图 纸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工程建设地点现场条件：

- 一、现场施工条件：具备现场施工作业条件。
- 二、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 三、有关安全生产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word 或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 _____	
2	工期	天数: _____ 日历日	
3	质量目标		
4	投标有效期	天	
5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承诺	我单位(存在/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 人: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投 标 人（公章）：

法人代表（印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证件扫描件

## 评分办法补充说明

### 一、资信标补充附件需上传以下资料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2、资格审查项

### 二、商务标补充附件

1、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gcj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2、投标报价文件封面须经有资格的工程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的，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否则否决其投标。

3、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 附录1

#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b>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b>			
1	<b>资格审查 [合格制]</b>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文档。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及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彩色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代理人的社会保险证明材料的彩色扫描件。
1.2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上传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转账凭证等材料彩色扫描件。 2、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银行保函扫描件。 3、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3.4.1，上传：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 基本户开户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申请表等）；3) 有效纸质保函扫描件或电子保函；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 保险机构通过规定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4、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函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 5、投标保证金免交的情形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的相关证明材料
1.3	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加盖招标人盖章的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彩色扫描。
1.4	资格预审更新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如果有）。
2	<b>技术标 [20.00]</b>		
2.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2.00	(2.0分) 施工组织设计内容齐全，对工程整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编制水平较高。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2.2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有针对性等	2.00	(2.0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和关键部位施工具有针对性，措施得力、经济、安全、可行
2.3	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2.00	(2.0分) 有完整的质量保证措施，先进可行，有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2.4	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	2.00	(2.0分)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完整的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且措施齐全，预案可行
2.5	环境、地下管网、地上设施保护，冬季、雨季施工方案	2.00	(2.0分) 环境保护措施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材料物品有序摆放。垃圾及时清运，并对中标范围内的环境保洁及安全文明施工负责；冬季、雨季施工方案。
2.6	绿色建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2.00	(2.0分) 绿色建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2.7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2.00	(2.0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
2.8	资源配置计划	2.00	(2.0分) 资源配置计划。投入的劳动力、机械设备等计划合理，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要
2.9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	2.00	(2.0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采用暗标方式，不得涉及人员姓名、公司名称等暴露投标人身份的内容）
2.10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等	2.00	(2.0分)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总包和分包配合、与发包、分包、监理、设计的配合等
3	<b>资信标 [5.00]</b>		

#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1	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	5.00	<p>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企业近一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5分，有违法违规行为扣分的，在基本分的基础上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投标单位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备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网页截图，得分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结果为准。</p>
4	商务标 [75.00]		
4.1	投标报价	60.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综合平均法。 评标基准价<math>C = \text{投标价算术平均值} A \times \text{下浮系数} K_1 \times \text{权重比例} Q_1 + \text{招标控制价} B \times \text{下浮系数} K_2 \times \text{权重比例} Q_2</math>。 投标价算术平均值A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math>n \leq 6</math>时，<math>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math> 当<math>6 &lt; n \leq 9</math>时，<math>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math> 当<math>n &gt; 9</math>时，<math>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2个最高价、2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math> B：招标控制价。 <math>K_1: 0.95, 0.96, 0.965, 0.97, 0.98</math>。 <math>K_2: 0.9</math>。 Q：权重比例<math>Q_1 + Q_2 = 100\%</math>，<math>Q_1, Q_2</math>取值均应<math>\geq 30\%</math>。 <math>Q_1: 0.65, 0.66, 0.67, 0.68, 0.69, 0.7</math>。</p> <p>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4.2	措施费项目报价	1.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费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math>n \leq 4</math>时，<math>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math> 当<math>n &gt; 4</math>时，<math>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math>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0.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1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4.3	分部分项	14.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math>n \leq 4</math>时，<math>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math> 当<math>n &gt; 4</math>时，<math>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math> 清单全部参与评审 清单基本分数计算方式:总分值 / 清单项目个数 清单单项得分规则：以基准价为基础，清单单(合)价每高1%减<math>1/N</math>，减完为止。每低1%减<math>0.5/N</math>，减完为止 总得分 = 参与评审的每项清单得分之和</p>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6139889.59

专家个数 : 7

投标人报价方式 : 总价(元)

定标方式 : 推荐候选人2名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DB001	拆除路面	1.路面材料种类:原沥青路面 2.厚度:综合考虑 3.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4.工作内容:拆除沥青路面及水泥稳定土基层,垃圾清扫归堆	m3	109.4344						
2	DB002	拆除路面	1.路面材料种类:原混凝土路面 2.厚度:综合考虑 3.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4.工作内容:拆除混凝土路面及级配碎石垫层,垃圾清扫归堆	m3	54.425						
3	040801003001	拆除人行道	1.材料种类:原人行道面层 2.厚度:综合考虑 3.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4.工作内容:拆除人行道面层及结合层,垃圾清扫归堆 5.综合考虑人行道砖立铺工程量	m2	22468.82						
4	DB003	拆除混凝土垫层	1.厚度:综合考虑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原人行道混凝土垫层,垃圾清扫归堆	m3	2246.882						
5	DB004	拆除碎石垫层	1.厚度:综合考虑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原人行道碎石垫层,垃圾清扫归堆	m3	2333.582						
6	040801001001	拆除路面	1.路面材料种类:原仿理石路面 2.厚度:综合考虑 3.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4.工作内容:拆除石材路面,垃圾清扫归堆	m2	867						
7	DB005	拆除混凝土垫层	1.厚度:综合考虑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原人行道混凝土垫层,垃圾清扫归堆	m3	130.05						
8	040801004001	拆除侧缘石	1.名称:路边石 2.材料种类:石质缘石 3.工作内容:拆除原路边石、树池石等,垃圾清扫归堆	m	13076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2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9	DB006	拆除混凝土垫层	1.厚度:综合考虑 2.拆除方式: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原路边石混凝土垫层,垃圾清扫归堆	m3	130.76			
10	DB007	拆除并恢复垃圾桶	1.垃圾桶规格及基础固定方式:综合考虑 2.工作内容:保护性拆除原垃圾桶,统一归置管理,施工完成后恢复原貌,保证使用功能	个	100			
11	DB008	拆除并恢复标志牌	1.标志牌规格及基础固定方式:综合考虑 2.工作内容:保护性拆除标志牌,统一归置管理,施工完成后恢复原貌,保证使用功能	个	100			
12	DB009	拆除检查井井盖	1.材料:综合考虑 2.尺寸: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拆除原检查井盖、井座等,垃圾清扫归堆	个	153			
13	040801006001	拆除砖石结构	1.结构形式:砖砌检查井 2.拆除方式及程度:综合考虑 3.运距:综合考虑 4.工作内容:拆除原检查井,垃圾清扫归堆	m3	16.6206			
14	DB010	垃圾外运	1.废弃料品种:综合考虑 2.运距:综合考虑 3.工作内容:装车、外运,自行寻找弃垃圾地点	m3	7181.6516			
		人行道工程						
1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开挖形式:综合考虑 3.部位:综合考虑 4.工作内容:包括开挖、归堆等 5.工程量:按开挖实方体积计算	m3	69.36			
2	040103001001	填方	1.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2.密实度:选用级配较好的风化料,不得使用素填土、腐植土、生活垃圾等杂物作填料 3.厚度:综合考虑 4.回填方式:综合考虑 5.运距:综合考虑 6.工作内容:装车、运土、回填土、机械配合土方倒运、分层回填、夯实、回填后平整等 7.工程量:按照回填压实后的实方量计算	m3	56.2722			
3	DB036	路槽整形夯实	1.压实度:压实系数 $\geq 93\%$ 2.部位:人行道、停车位、沥青路面等	m2	17198			
4	040202001001	垫层	1.材料:级配碎石 2.厚度:15cm 3.部位:沥青路面 4.工作内容:拌合、摊铺、压实等所有内容	m2	867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3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	040203005001	水泥混凝土垫层	1.混凝土强度等级:C30砼 2.厚度:18cm 3.工作内容: 安拆模板、浇捣砼、养护、伸缩缝等 4.部位: 沥青路面	m2	867			
6	040203001001	沥青表面处治(粘层)	1.沥青品种:热沥青 2.用量:1.0kg/m <sup>2</sup> , 石屑撒布用量2.5m <sup>3</sup> /1000m <sup>2</sup> 3.层数:单层 4.运距: 综合取定 5.工作内容: 底层表面清扫干净、加工热沥青、运输、喷洒、撒布石屑	m2	867			
7	040203004001	沥青混凝土	1.沥青品种:AC-13C普通沥青 2.粒式:细粒式 3.厚度:5cm 4.掺拌花岗岩骨料 5.运距: 综合取定 6.工作内容: 厂拌、运输、摊铺、碾压、养护等	m2	867			
8	040202001002	垫层	1.材料:级配碎石 2.厚度:10cm 3.部位: 人行道、停车位 4.工作内容: 拌合、摊铺、压实等所有内容	m2	16331			
9	040202001003	垫层	1.材料:C30混凝土 2.厚度:10cm 3.部位: 人行道 4.工作内容: 浇捣、养护、模板安拆、伸缩缝等所有费用	m2	15315			
10	040202001004	垫层	1.材料:C30混凝土 2.厚度:15cm 3.部位: 停车位 4.工作内容: 浇捣、养护、模板安拆、伸缩缝等所有费用	m2	1016			
11	040204001001	人行道块料铺设	1.块料品种:PC仿石材砖(荔枝面) 2.块料规格:15*30*6cm 3.颜色: 综合考虑 4.结合层材料种类: 3cm1:3水泥砂浆	m2	14084.4			
12	040204001002	人行道块料铺设(盲道)	1.块料品种:PC仿石材砖(荔枝面) 2.块料规格:30*30*6cm 3.颜色: 综合考虑 4.结合层材料种类: 3cm1:3水泥砂浆	m2	1230.6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4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3	040204001003	停车位块料铺设	1.块料品种:PC仿石材砖 2.块料规格:20*20*6cm 3.颜色:综合考虑 4.结合层材料种类:3cm厚 水泥砂浆	m2	1016			
14	040204003001	安砌侧(平、缘) 石	1.材料:文登白机切花岗岩 2.形状:矩形(R-2) 3.规格:10*15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3cm厚 1:3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C2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绿带石	m	5686.1			
15	040204003002	安砌侧(平、缘) 石	1.材料:文登白机切花岗岩 2.形状:矩形(R-2) 3.规格:10*25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3cm厚 1:3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C2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加深绿带石	m	250			
16	040204003003	安砌侧(平、缘) 石(弧形)	1.材料:文登白机切花岗岩 2.形状:矩形(R-2) 3.规格:10*25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3cm厚 1:3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C2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加深绿带石	m	150			
17	040204003004	安砌侧(平、缘) 石	1.材料:文登白机切花岗岩 2.形状:矩形(R-3) 3.规格:10*15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3cm厚 1:3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C2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平缘石	m	552.21			
18	040204003005	安砌侧(平、缘) 石	1.材料:文登白机切花岗岩 2.形状:矩形(R-3) 3.规格:18*30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3cm厚 1:3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C2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路缘石	m	790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5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9	040204003006	安砌侧(平、缘石(弧形)	1.材料:文登白机切花岗岩 2.形状:矩形(R-3) 3.规格:18*30cm 4.结合层材料种类:3cm厚 1:3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 C2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路边石 7.部位:路缘石(包含牛腿石)	m	588.4			
20	040204006001	树池砌筑	1.材料品种、规格:10*15cm文登白机切花岗岩 2.树池尺寸:150*150cm 3.树池盖材料品种:直径10-12cm浅黄色河卵石,人工铺设,粗砂扫缝 4.结合层材料种类:3cm厚 1:3水泥砂浆 5.垫层及靠背: C25混凝土,断面尺寸详见图纸 6.工作内容:开槽、搭拆模板、浇捣砼、安装树池石 7.部位:树池石	个	35			
21	DB037	挡车柱	1.材质:花岗岩圆柱 2.高度:50cm 3.规格:直径为25cm,具体详见图纸 4.工作内容:制作、运输、安装	个	183			
22	DB038	橡塑定位挡车器	1.材质:橡塑 2.规格:10*16*60cm 3.工作内容:制作、运输、安装	对	40			
		检查井工程						
1	DB064	砌筑检查井墙	1.材料:MU10砖砌筑 2.规格:墙厚240mm,墙高综合考虑 3.砂浆强度等级:M7.5水泥砂浆	m <sup>3</sup>	16.6206			
2	DB065	检查井墙面抹灰	1.抹灰材料:1:2防水水泥砂浆 2.抹灰厚度:综合考虑	m <sup>2</sup>	70.1162			
3	040504001001	安装井座、井盖	1.井座:C30混凝土井座,配筋Φ12mm、Φ8mm 2.井盖:Φ700外方内圆轻型(B125)球墨铸铁井盖(井盖主材费不计,由热电、通讯等管线单位提供主材) 3.井筒上1:3水泥砂浆找平,厚度不小于5cm	座	130			

###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6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	040504001002	安装井座、井盖	1.井座: C30混凝土井座,配筋 $\phi$ 12mm、 $\phi$ 8mm 2.井盖: $\phi$ 700外方内圆自调试重型(D400)铸铁井盖(井盖主材费不计,由热电、通讯等管线单位提供主材) 3.调节环: 预制C30混凝土调节环, 配筋 $\phi$ 10mm、 $\phi$ 8mm 4.井筒上1: 3水泥砂浆找平, 厚度不小于5cm	座	23			
合计								

###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人行道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检查井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备注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场地清理				
2	夜间施工				
3	冬、雨季施工				
4	中小型机械及工具用具使用费				
5	施工因素增加费				
	人行道工程				
1	场地清理				
2	夜间施工				
3	冬、雨季施工				
4	中小型机械及工具用具使用费				
5	施工因素增加费				
	检查井工程				
1	场地清理				
2	夜间施工				
3	冬、雨季施工				
4	中小型机械及工具用具使用费				
5	施工因素增加费				
合计					

###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DB011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费		项	0								
2	DB012	组装、拆卸柴油打桩机		架次	0								
3	DB013	木脚手架		m2	0								
4	DB014	钢管脚手架		m2	0								
5	DB015	满堂脚手架		m2	0								
6	DB016	室外管道脚手架		m2	0								
7	DB017	金属脚手架		m2	0								
8	DB018	木制井字架		座	0								
9	DB019	钢管井字架		座	0								
10	DB020	搭、拆桩基础支架平台		m2	0								
11	DB021	搭、拆木模		m3空间体积	0								
12	DB022	拱、板涵拱盔支架		m3空间体积	0								
13	DB023	桥梁支架		项	0								
14	DB024	筑、拆胎膜、地膜		项	0								
15	DB025	现浇混凝土基础模板		m2	0								
16	DB026	现浇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2	0								
17	DB027	现浇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2	0								
18	DB028	预制混凝土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3	0								
19	DB029	预制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3	0								
20	DB030	混凝土模板工程(竹胶板模板)		m2	0								
21	DB031	集坑排水		台日	0								
22	DB032	轻型井点降水		项	0								
23	DB033	喷射井点降水		项	0								
24	DB034	大口径井点降水		项	0								
25	DB03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0								
人行道工程													
1	DB039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费		项	0								

###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2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	DB040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沥青摊铺机	项	1			
3	DB041	木脚手架		m2	0			
4	DB042	钢管脚手架		m2	0			
5	DB043	满堂脚手架		m2	0			
6	DB044	室外管道脚手架		m2	0			
7	DB045	金属脚手架		m2	0			
8	DB046	木制井字架		座	0			
9	DB047	钢管井字架		座	0			
10	DB048	搭、拆桩基础支架平台		m2	0			
11	DB049	搭、拆木模		m3空间体积	0			
12	DB050	拱、板涵拱盔支架		m3空间体积	0			
13	DB051	桥梁支架		项	0			
14	DB052	筑、拆胎膜、地膜		项	0			
15	DB053	现浇混凝土基础模板		m2	0			
16	DB054	现浇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2	0			
17	DB055	现浇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2	0			
18	DB056	预制混凝土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3	0			
19	DB057	预制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3	0			
20	DB058	混凝土模板工程 (竹胶板模板)		m2	0			
21	DB059	集坑排水		台日	0			
22	DB060	轻型井点降水		项	0			
23	DB061	喷射井点降水		项	0			
24	DB062	大口径井点降水		项	0			
25	DB063	地上、地下设施, 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0			
		检查井工程						
1	DB066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费		项	0			
2	DB067	组装、拆卸柴油打桩机		架次	0			
3	DB068	木脚手架		m2	0			
4	DB069	钢管脚手架		m2	0			
5	DB070	满堂脚手架		m2	0			

###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3页 共3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6	DB071	室外管道脚手架		m2	0			
7	DB072	金属脚手架		m2	0			
8	DB073	木制井字架		座	0			
9	DB074	钢管井字架		座	0			
10	DB075	搭、拆桩基础支架平台		m2	0			
11	DB076	搭、拆木模		m3空间体积	0			
12	DB077	拱、板涵拱盔支架		m3空间体积	0			
13	DB078	桥梁支架		项	0			
14	DB079	筑、拆胎膜、地膜		项	0			
15	DB080	现浇混凝土基础模板		m2	0			
16	DB081	现浇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2	0			
17	DB082	现浇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2	0			
18	DB083	预制混凝土构筑物及池类模板		m3	0			
19	DB084	预制管、渠道及其他模板		m3	0			
20	DB085	混凝土模板工程 (竹胶板模板)		m2	0			
21	DB086	集坑排水		台日	0			
22	DB087	轻型井点降水		项	0			
23	DB088	喷射井点降水		项	0			
24	DB089	大口径井点降水		项	0			
25	DB090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0			
合计								

##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计=1+2+3+4			
	人行道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250000.00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计=1+2+3+4		250000.00	
	检查井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合计=1+2+3+4			

###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人行道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检查井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人行道工程				
		检查井工程				

###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人行道工程				
		检查井工程				

###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元)	备注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人行道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检查井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2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人行道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检查井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人行道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检查井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元)	费率(%)	金额(元)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人行道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检查井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拆除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环境保护费		0.2	
4	文明施工费		0.59	
5	临时设施费		1.8	
6	安全施工费		1.17	
7	环境保护税		0.2	
8	住房公积金		0.48	
9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0	社会保障费		1.52	
06	税金		9	
合计=1+06				
人行道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环境保护费		0.2	
4	文明施工费		0.59	
5	临时设施费		1.8	
6	安全施工费		1.17	
7	环境保护税		0.2	
8	住房公积金		0.48	
9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0	社会保障费		1.52	
06	税金		9	
合计=1+06				
检查井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环境保护费		0.2	
4	文明施工费		0.59	
5	临时设施费		1.8	
6	安全施工费		1.17	

###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化路人行道改造工程(吉林路-古寨东路)二标段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7	环境保护税		0.2	
8	住房公积金		0.48	
9	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			
10	社会保障费		1.52	
06	税金		9	
	合计=1+06			